##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

北區

承辦人:陳靜怡

電話:02-27208889或1999轉6944

傳真: 02-27227989

電子信箱: ga 1080@gov. 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:北市交人字第114304370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府員工休閒活動隊社攝影社謹訂於114年10月17日(星 期五)辨理「作品交流及賞析」講座,請轉知同仁踴躍報 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旨揭活動將邀請具豐富攝影經驗、曾榮獲多次攝影活動獎 項之徐仁和先生擔任主講人,透過同仁所提供攝影作品, 帶領賞析並講授攝影技巧,以增進參與同仁攝影知能及技 術。

## 二、活動相關訊息:

- (一)活動時間及地點:114年10月17日(星期五)下午6時30 分至8時,於本府市政大樓2樓北區201多功能會議室。
- (二)報名日期:自即日起至114年9月26日(星期五)止。
- (三)參加對象:本府各機關學校員工、退休(職)人員及眷 屬。
- (四)參加人數:因會議室空間有限,以60人為限。
- (五)報名方式:採網路報名 (https://forms.gle



PEAA1146007032

/KTnrKHBzyjNMKXXj9),因會議室空間有限,依報名時 間之優先順序,額滿為止;錄取人員將另以電子郵件通 知活動須知。

(六)攝影作品提供方式:本次活動歡迎同仁提供至多2件攝影 作品電子檔供課堂交流,並請以電子郵件郵寄至承辦人 信箱(ga 1080@gov. taipei);如不提供作品,僅參加 講座亦可。因會議室空間有限,攝影作品將由老師挑選 合適作品沖印。

三、報名參加活動者,務請準時與會;報名後因故無法參加 者,請務必通知本次活動承辦人人事室陳小姐(02-27208889分機6944),以避免資源浪費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交通局除外)

副本: 電2025/09/05文



